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2-050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游族网络”)拟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为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族信息”)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并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担保,公司同时为游族信息的上述授信申请提供 10,000 万元信用担保。

2、公司拟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为上海游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梅信息”)向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并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担保,同时为游梅信息的上述授信申请提供 10,000 万元信用担保,游族信息同步为游梅信息的上述授信申请提供 10,000 万元信用担保。

3、本次被担保对象游族信息及游梅信息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游族信息及游梅信息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为控股子公司游族信息及游梅信息向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信用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拟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为游族信息向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并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担保,同时为游族信息的上述授信申请提供 10,000 万元信用担保。

2、公司拟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为游梅信息向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并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担保,同时为游梅信息的上述授信申请提供 10,000 万元信用担保,游族信息同步为游梅信息的上述授信申请提供 10,000 万元信用担保。

以上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情形。本次公告担保事项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内及授权范围内。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等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额度,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等公告。本次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已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且在担保总额度未突破的前提下,分项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无需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游梅信息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从控股子公司游族信息尚未到期且未实际使用的担保额度中调剂人民币 5,000 万元至游梅信息。游族信息与游梅信息单笔调剂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累计调剂金额未超过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的 50%,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计划内实施。调剂后的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	已获批担保额度(万元)	调剂的担保额度(万元)	调剂后有效担保额度(万元)	含本次公告已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调剂后可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其他控股子公司	10,000.00	+5,000.00	15,000.00	15,000.00	0.00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	-5,000.00	115,000.00	27,500.00	87,500.00

注:游梅信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使用额度为《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所列其他控股子公司的额度,即本次调剂额度调入方的 15,000 万元。

二、抵押物基本情况

本次授信申请存在以公司自有产权房屋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抵押物名称	所有权人	房产地址	面积(㎡)	账面价值	用途
自有房产	游族网络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17 号华鑫商务中心 11-13 层及 15-16 层	9575.59	2.72 亿元人民币	办公

以上房产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6 月 22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银翔路 655 号 406 室

法定代表人:陈芳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演出经纪;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音像制品制作;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玩具、文具用品、服装服饰、日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批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游族信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游族信息总资产为 7,296,909,439.14 元,总负债为 5,242,771,965.80 元,净资产为 2,054,137,473.34 元,2022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14,427,528.84 元,利润总额 41,812,916.01 元,净利润为 41,812,094.26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57,985,900.00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游族信息总资产为 7,283,437,183.92 元,总负债为 5,271,111,804.84 元,净资产为 2,012,325,379.08 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82,161,564.68 元,利润总额 -32,532,673430.06 元,净利润为-31,238,819.47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58,124,000.00 元。

经查询,游族信息未进行信用评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上海游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游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25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罗锦路 218 号 30 幢 116 室

法定代表人:刘永星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从事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动漫设计,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游梅信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游梅信息总资产为 331,796,661.78 元,总负债为 270,576,338.18 元,净资产为 61,220,323.60 元,2022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3,896,242.59 元,利润总额 9,910,443.8 元,净利润为 9,910,443.8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0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游梅信息总资产为 313,221,040.05 元,总负债为 261,911,160.25 元,净资产为 51,309,879.80 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8,307,120.50 元,利润总额 64,009,997.83 元,净利润为 64,009,997.83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0 元。

经查询,游梅信息未进行信用评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就游族信息的担保事项

1、《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最高债权本金额:10,000 万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的发生期间: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任何一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额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2、《最高额抵押合同》

抵押人: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最高债权额:15,000 万元人民币

抵押担保期限: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

抵押担保范围:被担保之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处分抵押财产的费用、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送达费、公告费、提存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二)公司、游族信息与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就游梅信息的担保事项

1、《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最高债权本金额:10,000 万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的发生期间: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任何一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额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2、《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最高债权本金额:10,000 万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的发生期间: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任何一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额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3、《最高额抵押合同》

抵押人: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最高债权额:15,000 万元人民币

抵押担保期限: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

抵押担保范围:被担保之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处分抵押财产的费用、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送达费、公告费、提存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审议的有效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00,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8.94%;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45,684.2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8.9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提供的担保。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其他外部单位的担保的情形,也无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情形。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2-049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

公司股东林漓、林芮璟、林小溪及其法定监护人 XU FENFEN 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林奇先生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因质押到期未能足额清偿相关债务而构成业务违约,导致林奇先生名下质押在红塔证券及杭州银行的部分公司股票存在被动减持的情况。林奇先生在红塔证券及杭州银行质押股份拟被动减持股份预计不超过 70,908,3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为 7.7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2022 年 2 月 17 日及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奇先生不幸逝世,林奇先生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19,702,005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3.99%。上述股票经上海市浦东公证处于 2021 年 1 月 9 日公证并出具了《公证书》,由其未成年子女林小溪、林芮璟及林漓三人共同继承,XU FENFEN(中文名:许芬芬)女士系未成年人林小溪、林芮璟及林漓(以下简称“继承人”)三人之母亲暨法定监护人,继承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之股东权益统一由其法定监护人 XU FENFEN(中文名:许芬芬)女士行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 2021 年 7 月 2 日,林奇先生名下共计 113,042,833 股公司股份已通过继承非交易过户方式分别过户至三位继承人名下,其名下仍有 106,659,172 股公司股份。

近日,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查询获悉,持股 5%以上股东林奇先生名下质押在红塔证券及杭州银行的股票,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6 月 21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9,594,480 股。

基于上述情况,由林奇、林漓、林芮璟、林小溪及 XU FENFEN(中文名:许芬芬)作为本次被动减持信息披露义务人。自 2022 年 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6 月 21 日,林奇先生名下所持股份比例因被动减持和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合计变动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林奇、林漓、林芮璟、林小溪、XU FENFEN(中文名:许芬芬)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11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2.3.21-2022.6.21		
股票简称	游族网络	股票代码	002174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959.448	1.05
A 股	0	0.0002
合 计	959.448	1.0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因可转债转股导致被动稀释 0.0002%。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林奇	合计持有股份	8,804.12	9.61	7,844.67	8.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804.12	9.61	7,844.67	8.5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林漓	合计持有股份	3,768.09	4.11	3,768.09	4.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68.09	4.11	3,768.09	4.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林芮璟	合计持有股份	3,768.09	4.11	3,768.09	4.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68.09	4.11	3,768.09	4.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林小溪	合计持有股份	3,768.09	4.11	3,768.09	4.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68.09	4.11	3,768.09	4.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0,108.41	21.96	19,148.96	20.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108.41	21.96	19,148.96	20.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1、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系根据公司 2022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列示。
2.公司正处于可转债转股期,股本总数处于动态变化中,故变动前计算比例采用的是 2022 年 3 月 18 日的总股本,变动后计算比例时采用的是截至公告日最新的总股本。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相关规定将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2022 年 2 月 17 日及 2022 年 5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截至 2022 年 6 月 13 日,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其余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漓、林芮璟、林小溪、XU FENFEN(中文名:许芬芬)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49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延期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全筑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装饰”)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全筑装饰在渤海银行上海分行的 3,000 万元贷款延期继续提供授信最高额的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向全筑装饰提供担保余额为 121,840 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91,8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0.09%,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2 年 6 月 21 日,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协议(法人)》《最高额抵押协议(不动产)》《最高额抵押合同补充协议》,约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全筑装饰与渤海银行订立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三笔分别为 1,000 万(合计 3,000 万元)的贷款延期继续提供授信最高额的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向全筑装饰提供担保余额为 121,840 万元(含本次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和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和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融资业务预计提供总额不超过 28.07 亿元的担保(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等事项)。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和公司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名称:上海全筑装饰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康业路 901 弄 98 号 3 层 Y 区 346 室
3. 法定代表人:陈文
4. 注册资本:人民币 61,349.6933 万元
5. 成立日期:2017 年 04 月 21 日
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装潢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家具、家居用品租赁,销售家具、木制品、机电设备、暖通设备、公共安全防范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5%
上海国盛海通股权投资基金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

8. 与公司关系的说明:
全筑装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9.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599,109.02	565,698.14
总负债	575,902.12	542,310.39
所有者权益	23,206.90	23,387.75
资产负债率	96.13%	95.87%
科目	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1,134.17	22,547.47
净利润	-98,044.39	180.85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口径

三、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延期后贷款到期日起 3 年

担保金额:200,000,000 元

担保范围:债务人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及复利)、手续费及其它收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及执行费用等)和其它应付款项。

全筑装饰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到期融资的正常延期,有利于保障控股子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更好的资金使用规划。全筑装饰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并对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91,840 万元(包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0.09%;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30,8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116.01%;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50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了公司副总裁李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勇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的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正式生效。

李勇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李勇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7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成君先生、陈均先生、王凯先生、曾宪之先生、珠海横琴博航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博展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博望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由于融资需求办理了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事项,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1 月 1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成君先生、陈均先生、王凯先生、曾宪之先生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解除质押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张)	占其所持数量比例(%)	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1	王兆春	是	720,000	59.02%	13.69	2022/1/10	2022/6/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	付林	是	540,000	59.02%	10.27	2022/1/14	2022/6/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	成君	是	360,000	59.02%	6.84	2022/1/14	2022/6/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	陈均	否	180,000	59.02%	3.42	2022/1/14	2022/6/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	王凯	否	100,000	59.02%	1.90	2022/1/14	2022/6/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	曾宪之	否	100,000	59.04%	1.90	2022/1/14	2022/6/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合计			2,000,000	-	38.02	-		

二、本次解除质押后的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上述股东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张)	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比例(%)	剩余质押数量(张)	剩余质押数量占其所持数量比例(%)	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比例(%)
1	王兆春	1,220,022	23.19	499,794	40.97	9.50
2	付林	915,017	17.40	375,017	40.98	7.13
3	成君	610,011	11.60	250,011	40.98	4.75
4	陈均	305,005	5.80	125,005	40.98	2.38
5	王凯	169,447	3.22	69,372	40.94	1.32
6	曾宪之	169,372	3.22	69,372	40.96	1.32
7	珠海横琴博航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50,620	2.86	150,436	99.88	2.86
8	珠海横琴博展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12,965	2.15	112,965	100.00	2.15
9	珠海横琴博望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12,965	2.15	112,965	100.00	2.15
合计		3,765,424	71.58	1,764,937	-	33.55

注:因四舍五入,分项加总后可能导致小数点尾数不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成君先生、陈均先生、王凯先生、曾宪之先生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需要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情况。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解除质押登记)。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2-031
转债代码:127048 转债简称:中大转债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8 号)核准,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力德”或“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7,00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期限 6 年。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发行 2,700,000 张,每张的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0,000,000.00 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立投资”)、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正投资”)合计配售“中大转债”601,248 张,占总发行量的 22.27%。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收到债券持有人中大投资及一致行动人的通知,获悉其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2 年 6 月 22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与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中大转债”601,248 张,占发行总量的 22.27%。债券持有人中大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德立投资、德正投资持有“中大转债”及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中大投资	500,000	18.52	500,000	0	0
德立投资	60,749	2.25	60,749	0	0
德正投资	40,499	1.50	40,499	0	0
合计	601,248	22.27	601,248	0	0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2-032
转债代码:127048 转债简称:中大转债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中大力德,证券代码:002896)连续两个交易日(2022 年 6 月 21 日、2022 年 6 月 22 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且未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函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文件;

2、董事会对股票异动的分析说明。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2-046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已由 45.92%降低至 40.92%。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启技术”、“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映邦”)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启空间”)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之前,西藏映邦持有光启技术 539,971,949 股,占光启技术总股本的 42.60%;光启空间持有光启技术 42,075,736 股,占光启技术总股本的 3.32%。

2017 年 5 月、2018 年 3 月,公司回购注销了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从 1,267,654,609 股减至 1,267,404,625 股,西藏映邦及光启空间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0091%;2018 年 6 月,公司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7 股,总股本增加至 2,154,587,862 股。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2019 年 7 月 16 日,西藏映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3,191,923 股;西藏映邦及光启空间于 2020 年 12 月开始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通过集中竞价以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 111,116,365 股。截止《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西藏映邦持有光启技术 825,273,762 股,占光启技术总股本的 38.30%;光启空间持有光启技术 56,282,860 股,占光启技术总股本的 2.6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股东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西藏映邦	大宗交易	2020 年 12 月 24 日	17.57	43,000,000	2.00
光启空间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1 月 18 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25.05	4,433,571	0.21
光启空间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1 年 2 月 8 日	25.45	10,812,320	0.50
西藏映邦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1 年 2 月 8 日	25.10	6,299,960	0